

按人的本性，當我們遭遇逆境時，通常都比較容易埋怨。在日常生活裏，我們若不靠著聖靈保守自己的心懷意念，一旦遇到小小挫折，很容易便陷入埋怨與憤怒裏。例如我們在路上開車，忽然有一部車沖出來差點撞到我們的車時，我們心裏第一個反應是憤怒、埋怨，還是感謝神保守自己安然無恙呢？

其實，信徒對神感恩程度多少可以反映出他的屬靈生命，或者也可以說我們對神感恩的程度，是我們屬靈生命的溫度計。神對祂兒女的愛是毫無保留的，祂已把萬有和救恩都賜給了我們，天父的心意是要祂的兒女常常喜樂、不住禱告、凡事謝恩。神是滿有慈愛恩典，祂樂意賜福人、恩待我們，可是神也要我們有感謝和憐憫人的心。在馬太福音書十八章廿三節講到那位無憐憫也不感恩的僕人，主人免了他一千萬銀子的債，他却因十兩銀子不肯饒恕人，他的下場可想而知。我們與神的關係是雙向互動的，祂喜悅我們對祂的愛或者恩典有所響應。我很喜歡詩篇一百十六篇十七節：「我要以感謝為祭獻給你，又要求告耶和華的名。」這位元詩篇作者一定是非常認識神的人，也時常經歷到主恩的滋味。當我們對神有響應和感恩的心之同時，更多新的恩典會不斷地降臨在我們身上。反之，人若不會向神感恩，却常說倒楣的話，倒楣的事就會接踵而來。那麼為甚麼人常說負面的話，就常發生不好的事呢？原來這是跟靈界的黑暗勢力有關，當我們埋怨自己或他人，甚至埋怨神時，我們是在給魔鬼製造機會，讓牠在我們身上建築堅固的營壘，預備日後的破壞工作。相對地，感恩也會影響我們周圍的屬靈環境，我們向神感恩就是向魔鬼撒旦大大誇勝，毫不給仇敵留下任何攻擊的餘地。其實不僅神喜悅祂的兒女常常感恩，我們在地上為人父母的，也喜悅自己兒女對父母的養育常有感恩的心，不喜歡經常聽孩子們向父母發怨言。

現在我們來看看基督徒為什麼不能常常向神感恩？

1. **與神關係疏遠**—對自己所信之神的認識很少，而且還是經常背負宗教的包袱，很怕神、不想親近神、不喜歡禱告，更遑論依靠主向神支取能力；生活上還是喜歡凡事靠自己，有事自己來承擔，我們看看自己周圍的信徒是否有很多是這一類型的？在約伯記裏，我們看到一個認識神的人，在患難時所表現的是多麼不一樣，約伯能把財物的損失和兒女忽然間暴斃，不埋怨神，反而說：「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歸回，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約伯記一章廿一節》神喜悅約伯的信心和他在患難痛苦中不犯罪、不埋怨反而榮耀神叫魔鬼羞愧，約伯的結局是得到神雙倍的祝福！在這裏我也要做一个見證，在我家五個兄弟姊妹當中，我是排行老么，在十五年前我母親在加州得癌症末期時，當時我剛成家不久，且有二個嗷嗷待哺的稚齡子女，生活頗拮据，我和妻子看到其他兄姊們因種種因素不便接待母親時，我們便憑著信心把母親接到家中照顧她。當時居住在美國的其他兄姊不願意接待母親的一個主要原因是母親沒有醫療保險，大家深怕龐大的醫療費用把自己拖垮。我和內人照顧母親在世上最後四個月的病床生活時，是完全仰望神，與神非常親近，結果神非常喜悅我們對祂的信心和在不信神的親人面前所做的見證，祂讓母親很順利的拿到老人醫療福利，沒讓我們有額外的經濟負擔，待母親過逝後，神給我們的祝福是超出約伯的二倍，神大大賜福我們的經濟和事業。母親走後，我們決

定換個環境，我很快的就在東岸聯邦政府機關找到工作，新工作單位替我出搬家費，包括加州和維吉尼亞州二地買賣房子傭金和過戶手續費，在我僅住過十個月的加州聖荷西房子，神祝福我們很迅速地賣掉它而且更已高價賣賺了十多萬，賣後不久，加州三藩市大地震，房價給震垮了三成左右，神給我的及時恩典實在超出自己所求所想。經上所說：「信靠主的人絕不羞愧。」我是經歷過了。

2. **常以自我為中心生活**—這類型的人，說穿了就是很自私，不會顧及他周圍所發生的事，在聖經裏神要我們不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念他人的事，要彼此扶持，剛強的眷顧軟弱的。常以自我為中心生活自私自利的人，不僅不會向神感恩而且下場都不好，在聖經撒母耳記上廿五章記載拿八的故事，拿八就是常以自我為中心生活，自私自利之人的典型，他是什麼好處都要，可是却忘恩負義，虧欠別人；大衛與他的跟隨者在曠野常常保護拿八僕人所放牧的羊群，可是當羊毛收割時，拿八不但不肯犒賞大衛他們反而用譏諷言語相對，大衛原本定意要殺拿八和他家族所有男丁，後因拿八的妻子亞比該有智能及識大體，說服大衛不殺害她丈夫，結果由神來懲罰拿八，讓他很快便暴斃了。

那麼做一個信徒，要如何才會凡事謝恩呢？我們對神有意義的感恩其實應從自己得救重生開始。我們生命原本受咒詛，與神隔離，神却將萬有和祂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賜給我們，又應許凡承認自己是罪人，認基督耶穌為救主之人必有永生！對神如此大的恩典我們怎能不向神感恩呢？有時神常借著惡劣或不順遂的環境來磨煉我們的信心和增添我們感恩的心，我們在世上的日子不是求舒服，而是過著屬靈爭戰的日子，若是求舒適，我們在教會便不用去探訪肢體、醫病趕鬼，或去各地宣教傳福音了，大家只要來主日崇拜做個禮拜堂徒、生活糊裏糊塗就好了。各位，這不是神召我們的心意！神的心意是要我們靠主剛強壯膽、得人如得魚、擴張神國度，過榮神益人的生活。

對一個已重生嘗到主恩滋味的人，你叫他不感恩是很難的。記得我以前在奧克拉荷馬州讀書時，當時的牧師一會牧師有次在禱告會分享十分之一奉獻資訊的時候，講了一段他的親身見證：

他在年輕時，足迹遍及中國大江南北，為主熱心傳道，有一次他一個人來到雲南傳道，不幸得到瘴氣，整個臉發黑浮腫，他知道在那偏遠落後地區，若不能馬上找到醫生，他很快就會死掉，當他無法找到醫生時，心想死前也要吃碗熱湯麵才好「上路」。於是他去了一間小麵館，剛坐下，他就見到一個熟面孔，此人曾經在廣州見過，是靠跑江湖賣膏藥為生的。那人看了會牧師浮腫的臉，嚇了一跳，幾乎認不出他來，當牧師跟他講完自己得到瘴氣事情後，這位賣藥江湖郎中把會牧師帶到自己所住的客棧，用刀子在他臉上劃一刀，擠出一盤的黑血，然後敷上草藥，他對牧師說，如果三天後病情有起色，就有希望了，他服侍了牧師一星期後，牧師病就好了。當會牧師問他多少錢時，那人說免費，他能被醫好，是自己命大。於是會牧師為了表達感恩之心，把身上所有的錢財都給了對方。會牧師對我們說那人救了我，我給他自己所有的，實在算不得什麼。同樣的，主耶穌替我們釘在十字架上受死，將我們用重價贖回，用當納十分之一奉獻來表示我們對神的感恩更是理所當然！

結論：人若要學會真正凡事謝恩，必須靈裏先得醫治。一個信徒在重生後若無法向神凡事感恩，身上一定還有破口，須要被醫治。人若要靈裏被醫治，必須每天用神的話、靠著聖靈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我們天天要維持與神親密的交通，捆綁撒但的作為，如此榮神益人隨時感恩的生活必隨之而來。並且我們對神的感恩應該是永久、持續性的，讓我們天天數算主的恩典，對於一個真正重生得救，靈裏已被醫治過的信徒而言，天天過的日子，都像在過感恩節，歡喜快樂，將一切榮耀都歸給神！